

中州古代思想家



河南人民出版社

中州古代思想家

石 训 吴士英 徐必珍 编写
李书增 卢连章 王宗虞

河南人民出版社

内 容 提 要

本书以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为指导，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，对中州古代著名的三十三位思想家的生平事迹、主要著作及其思想作了较为系统的介绍，既肯定了他们的思想成就，又指出了他们的不足之处。全书内容简明扼要，通俗易懂，是一本较好的普及性、知识性读物。

中 州 古 代 思 想 家

石 训 吴士英 徐必珍 编写
李书增 卢连章 王宗虞

责任编辑 陆树庆

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

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

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

787×1092毫米32开本 10.375印张 211千字

1982年6月第1版 1982年6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5,000册

统一书号 11105·44 定价0.76元

目 录

子 产.....	徐必珍 (1)
老 子.....	石 训 (12)
申不害.....	卢连章 (25)
商 鞅.....	吴士英 (31)
范 蠡.....	卢连章 (41)
吴 起.....	卢连章 (46)
庄 周.....	李书增 (53)
惠 施.....	卢连章 (65)
吕不韦.....	卢连章 (72)
贾 谊.....	吴士英 (83)
晁 错.....	吴士英 (93)
桑弘羊.....	吴士英 (100)
张 衡.....	吴士英 (113)
荀 悦.....	吴士英 (123)
何 晏.....	石 训 (131)
王 弼.....	李书增 (138)
向 秀.....	石 训 (151)
阮 籍.....	徐必珍 (158)
郭 象.....	李书增 (167)

杨 泉	李书增 (179)
范 缜	卢连章 (188)
玄 奘	李书增 (198)
李 筌	吴士英 (210)
韩 愈	徐必珍 (219)
刘禹锡	李书增 (232)
邵 雍	李书增 (242)
程 颢	卢连章 (254)
程 颐	石 训 (265)
许 衡	徐必珍 (276)
王廷相	王宗虞 (289)
高 拱	王宗虞 (298)
吕 坤	王宗虞 (309)
汤 斌	王宗虞 (319)

子 产

子产，姓公孙，名侨，字子产，春秋时期郑国（今河南新郑县）人，其生年史无记载，卒于公元前五二二年（鲁昭公二十年），是当时政治舞台上很活跃的政治家和思想家。他的生平、思想和活动，旧史记载简略，主要散见于《左传》和《史记》之中。

生在乱世 治于郑国

子产出身于奴隶主贵族家庭。其父公子发，字子国，是郑穆公之子，子驷当国时作过司马。公元前五六三年，子国因协助子驷实行“为田洫”的改革，触犯了公族们的利益，在一次宫廷政变中被杀（《左传》襄公十年）。子产少年时代就勤学好问，博洽多闻，所以他知道许多古今上下、山川四时的掌故，人称“博物君子”。青年时期，当他还没有登上政治舞台的时候，就很有远见。据《左传》襄公八年记载，他的父亲子国和子耳在一次侵蔡战争中打了胜仗，郑人皆喜。可是，子产反而说：“小国无文德，而有武功，祸莫大焉。”他认为，弱小的国家，不很好地整顿内政，发展生产，却去发动对外战争，这样下去就要惹祸，有亡国的危

险。他的父亲呵斥他说：“童子言焉，将为戮矣！”结果当年冬天郑国就招致楚人讨伐，证实了子产的预见。公元前五六三年（鲁襄公十年），子产任少正。公元前五五四年为郑卿。公元前五四三年执政。

子产主要活动在春秋中叶社会大变动的时代。由于当时社会矛盾激化，奴隶起义，奴隶主阶级内部的夺权斗争，此起彼伏。奴隶主贵族为了缓和国内矛盾，又年年发动战争。当时的郑国，内外交困，从郑灵公元年至郑简公二十三年，诸公子间大的战争就有十几次，穆公子孙中被杀者二十多人，逃亡者六人，使郑国由强变弱。当时晋楚争霸，郑处其间，“南北有事，郑先被兵”。从郑简公元年至二十年，与郑国有关的战争多达二十六次。当郑国处于“国小而逼，族大宠多”，“疆场日骇，民生垫隘”的情况下，子产在老将子皮的支持下，走上了郑国的政治舞台。

子产在郑国以法治代替礼治，实行富国强兵的政策。他对内进行了一系列重大的改革，对外采取了灵活巧妙的斗争策略，使郑国由乱到治，由弱变强。据韩非说：子产“为政五年，国无盗贼，道不拾遗，桃枣阴于街者，莫有援者。锥刀遗道三日可反。三年不变，民无饥也（《韩非子·外储说左上》）。”司马迁说：子产“为相一年，竖子不戏狎，斑白不提挈，僮子不犁畔（不争田）；二年，市不予贾；三年，门不夜关，道不拾遗；四年，田器不归；五年，士无尺籍，丧期不令而治。”子产死的时候，“丁壮号哭。老人儿啼曰：子产去我死乎！民将安归？”（《史记·循吏列传》）“郑人皆哭泣，悲之如亡亲戚。”（《史记·郑世家》）这虽

是夸大溢美之词，但是，子产确实为人们所赞颂和怀念。据新郑县一带的传说，子产“活着不爱民财，死后不占民地。”《贾氏说林》也说：“子产死，家无余财，子不能葬，国人哀之，大夫舍玦珮，夫人舍珠玉，以赙之，金银珍宝，不可胜计。其子不爱，自负土葬于陔山。”子产死后葬于新郑县西南三十里远的山上。

作封洫 作丘赋 铸刑书

子产的法治思想，主要表现为在郑国实行“作封洫”、“作丘赋”、“铸刑书”等一系列的重大改革。

“作封洫”，主要就是丈量土地，划分疆界，编制田亩，沟通渠道，承认田地私有，并对私田一律课税。子产的这项改革，破坏了井田制，必然遭到守旧派的强烈反对。守旧派的代表人物丰卷，借口葬祀，要求田猎。子产识破他妄图践踏田地，破坏改革的阴谋，坚持“上下有服”的原则，坚决不许。丰卷恼羞成怒，便召集部下，攻打子产。正当子产被迫准备逃往晋国的时候，老将子皮把丰卷赶出国外，使他的阴谋没有得逞。开始，一些土地私有者们对这项改革也不理解，误认为“取我衣冠而褚之，取我田畴而伍（赋）之”，扬言“孰杀子产，我其与之！”三年之后，这些人才知道承认田地私有，鼓励开荒，沟通灌溉渠道，对于他们发展生产有利，于是就非常满意地说：“我有子弟，子产诲之，我有田畴，子产殖之，子产而死，谁其嗣之。”（以上均见《左传》襄公三十年）

四年之后，子产在“作封洫”的基础上，又“作丘赋”。据吕祖谦说，子产作丘赋，“是改三代（夏、商、周）井田之法。”（《左氏传说》）近人多说，作丘赋是在田制改革之后，按照田亩征粮税、服兵役，以充实国库，扩大军备，强化中央集权，削弱大贵族的力量。对于这项改革，住在城里的奴隶主贵族国人骂子产是蝎子尾巴。顽固派子宽诬蔑子产“作法于贪”，还说什么不用先王之法，按自己的意志行事，那还有什么统治者的尊严？这样搞下去恐怕很快就要亡国！在尖锐的斗争面前，子产说：“何恤于人言！”声称：“苟利社稷，死生以之”，宁可豁出生命，也“不改其度”（见《左传》昭公四年）。

子产继作封洫、作丘赋之后，于昭公六年又“铸刑书”。这就是把改革的制度，用法律条文肯定下来，并铸在金属上，公布于众，只能遵守，不可更改。这是我国最早的一部成文法律。刑书条文，不见记载。但是，我们从晋国贵族叔向写给子产一封横加指责的长信，可以看出刑书的基本思想：首先，以法治代替人治，破坏了“先王议事制”。以前，奴隶主的意志就是法律，统治者可以为所欲为。刑书的公布，对奴隶主贵族的特权就有了一定限制。其次，成文法公布于众，人们就可以根据法律的规定，同奴隶主贵族相争。所谓“民知争端矣，将弃礼而征于书，锥刀之末，将尽争之”，民不“可任使”。在晋国的叔向看来，既然人们“不忌于上，并有争心”，打破了传统的宗法秩序，那么就要“乱狱滋事，贿赂并行，终于之世，郑其败乎”。这完全是站在奴隶主贵族立场上无根据的责难。国内的反对派士文

伯还用迷信威胁，说什么“郑其火乎？火未出而作火，以铸刑器，藏争辟焉，火如象之，不火何为。”（以上均见《左传》昭公六年）这一切，也从反面说明了铸刑书的进步性。经济基础的变革必然要求上层建筑的变革。子产铸刑书，是历史前进的客观要求。在子产铸刑书之后，其他各国随着社会经济的变革，也相继公布了成文法。

从上述社会改革的内容来看，子产的法制思想，是我国古代耕战思想的重要渊源之一，对于其后的邓析、李悝、吴起、商鞅等有很大的影响，对于促进我国奴隶制的解体，封建制的形成，也起了积极作用。

择能而使 众为政 不毁乡校

子产不仅勇于改革，而且善于治国。他曾提出许多进步主张，采取了一些得力措施。

（一）反对用人唯亲，主张“择能而使”

《左传》记载这样一件事：子皮很欣赏一个缺乏经验的年轻人叫做尹何，认为此人对他很忠诚，想任命其做一个城邑的大夫。子产认为这样做不妥，正象让一个不懂得拿刀的人去割东西一样，只会碰伤他；如果要他担任要职，掌管政务，等于把一匹丝绸叫他去学习裁剪衣裳，这怎么行呢？他说：“侨闻学而后入政，未闻以学者也。若果行此，必有所害。”子皮觉得很有道理，便说：你说得很对，真是有远见的人。我这个鼠目寸光的人只爱惜穿在自己身上的衣服，而对于国家大事却想得不够。从今以后，国家内外的事务都

由你掌管好了（见《左传》襄公三十一年）。正是在这种思想支配下，“子产从政也，择能而使之。”他所任用的是这样一些人：“冯简子能断大事，子太叔美秀而文，公孙挥能知四国之为，而辨于其大夫之族姓班位，贵贱能否，而又善为辞令。裨谿能谋，谋于野则获，谋于邑则否。郑国将有诸侯之事，子产乃问四国之为于子羽（即公孙挥），且使多为辞令。与裨谿乘以适野传谋可否，而告冯简子之使断之，事成，乃授子太叔使之以应对宾客。是以鲜有败事。”（《左传》襄公三十一年）可见，子产是把各方面有头脑、有学识、有才能的人选任为各级官吏，发挥其各自所长，共谋国家大事。

（二）论“专欲难成，犯众兴祸”

早在子产任少正的时候，“子孔当国，为载书，以位序听政辟。大夫诸司门子弗顺，将诛之。子产止之，请为焚书。子孔不可，曰：‘为书以定国，众怒而焚书，是众为政也，国不亦难乎？’子产曰：‘众欲难犯，专欲难成。合二难以安国，危之道也。不如焚书，以安众。子得所欲，众亦得安，不亦可乎？专欲难成，犯众兴祸，子必从之。’乃焚书于仓之外，众而后定。”（《左传》襄公十年）子产以“众欲难犯，专欲难成”的深刻道理，指出如不废除以位序参政的腐败制度，实行“众为政”，就要“犯众兴祸，难以安国”，终于说服了子孔，“焚书”以“安众”。这里尽管他说的“众欲”指的是上层人物的愿望，但是相对于“专欲”来说，还是顺应历史发展的进步主张。

（三）主张“不毁乡校”

这就是曾被叔向指责的“立谤政”。当时郑国有些人早晚逛到乡村，聚集在学校里议论执政者的好坏。一位叫然明的大夫，请求子产关闭乡校，取缔这种活动。子产说：“何为？夫人朝夕退而游焉，以议执政之善否。其所善者，吾行之，其所恶者，吾则改之。是吾师也，若何毁之？我闻忠善以损怨，不闻作威以防怨。岂不遽止，然犹防川，大决所犯，伤人必多，吾不克救也。不如小决使道，不如吾闻而药之也。”（《左传》襄公三十一年）子产允许人们自由议论执政者善否，不用以势压人的办法消除怨言，并且善于听取不同意见，决定为政行止，以防失误。这种思想，不仅在当时是进步的，而且在今天也不是没有一点积极意义的。

天道远 人道迩

周礼和天命是奴隶制度赖以存在的思想基础。子产却以朴素的唯物主义观点，解释周礼，反对天命。

“礼”，在奴隶社会是神圣不可侵犯的。而子产对“礼”却与传统的认识有很大不同。子产死后五年，子太叔在回答晋大夫起简子问礼的时候谈到子产对“礼”的看法。简子曰：“敢问何为礼？”对曰：“吉（子太叔之名）也闻诸先大夫子产曰：‘夫礼，天之经也，地之义也，生其六气，用其五行’。‘礼，上下之纪，天地之经纬也，民之所以生也。’”（《左传》昭公二十五年）子产把“礼”看作是天地变化的自然规律，人是按照这种规律行事的。所谓“天地之经纬”，就是天地之理，自然界本身固有的秩序。这样说，天当然就

不是有意志的、主宰一切的天了，而是一种客观的物质形态。这种解释，虽然有一点神秘，不够科学，但是以“天地自然之理”的观点，对“礼”作出新的解释，正是古代朴素唯物主义的特点，也是子产能够提出“天道远，人道迩”的命题，并对天象、人事、鬼神、灾病等现象有比较合乎实际解释的理论基础。

昭公十七年冬天，有人谣言天火“有星孛于大辰，西汉及（天河）”。鲁大夫申须和郑大夫梓慎都认为是天灾的预兆。号称通晓天文之术的裨灶，也说宋、卫、陈、郑将同日起火，劝子产用珍宝玉器祭祀，以求消灭。子产不听。第二年七月，果然发生了火灾。于是，那些神学家们就更加嚣张起来，扬言“不用吾言，郑又将火。”这时，连子产的拥护者子太叔也劝子产：“宝以保民也。若有火，国几亡；可以救亡，子何爱？”子产极其坚定地说：“天道远，人道迩，非能及也；何以知之？灶焉知天道，是亦多言矣，岂不或信。”（见《左传》昭公十八年）子产认为，天道和人事是不相干的，尽管裨灶的话好像应验了，那只不过是因为他说的多了，偶尔碰上一次罢了。在天象和神学缠结在一起的古代，子产居然把天象和人事区别开来，破除有神论的因果观念，是很了不起的，对后来的无神论思想的发展有明显的积极影响。东汉战斗的唯物主义者王充，对子产这种天人相分的思想和破除迷信的行动，极为赞赏。他曾经用这个故事作为同天人感应说斗争的思想武器。

子产对病因的解释也是唯物主义的。有一次晋君有病，子产前往问候。晋国大贵族叔向说，寡君之疾，卜之曰：

“实沈，台骀为祟，史莫知之，敢问此何神也？”子产在信神的叔向面前机智地避开迷信，用历史传说讲述了两个神的来由，显示出自己的博学之后，指出：“若君身，则亦出入饮食哀乐之事也。山川星辰之神，又何为焉？”“今君内实有四姬”，“四姬有省犹可，无则必生病矣。”显然，子产认为晋君的病因，非神所致，而是由于饮食哀乐和女色造成的。这是多么接近科学的道理！如果说，在这里子产只是避开神的问题，那么再看他对神的大胆否定。

“郑大水，龙斗于时门之外渚渊，国人请为禴，子产弗许，曰：我斗，龙不我覩也；龙斗，我独何覩焉？穰之利被其室也。吾无求于龙，龙亦无求于我。乃止也。”（《左传》昭公十九年）按照传统的迷信观念，龙是神物，龙斗是不祥之兆，当然人们要子产去祭祀。可是，子产不许。他认为龙和人都是一样的，它不以礼见我，我为什么以礼去拜它呢？不畏龙斗，就是对神的蔑视。这是他的“天道远，人道迩，非所及也”思想的具体表现。

子产还将这种朴素的唯物主义思想运用于生产实践中。《左传》昭公十六年记载：鲁国发生了旱灾，祭天祈雨。而郑国大旱，子产却主张“蓺山林”。他派屠击、祝款、竖树三人去办理这件事，可是他们不听子产的话，却按照旧的传统办法伐木。于是，子产就撤了他们的职。子产以护养、种植山林防旱，不去祭天祈雨，虽然没有讲出多少科学道理，但是这一实际行动，是对迷信祭典的又一否定。

综上所述，子产对“礼”作了新的解释，提出“天道远，人道迩，非所及也”的命题，蔑视神鬼，注重人为，反

对天命，否定祭典。这些思想，在春秋时代，是难能可贵的。当然，子产有时在解释某些现象的时候（如释“黄熊之梦”、论“伯有鬼”等），不可避免地带有唯心主义的杂质，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，他不可能是彻底的无神论者。但是，子产的思想毕竟是古代无神论者反对有神论的思想武器，在我国无神论发展史上具有重要的地位和深远的影响。

众人注目 评说不一

子产在我国历史上，虽为众人注目，但是对他的评价，众说不一。在先秦诸子中，有的多从积极方面肯定他的改革，赞扬他的功绩，继承他的思想；有的则从保守观点出发，评论他的思想，贬低他的改革，把他说成是遵守周礼的典范。孔子曾经对子产说过不少好话，称子产为惠人。当他知道子产死后，痛哭流涕地说：“古之遗爱也！”（《左传》昭公二十年）但是，他往往是从保守方面进行评价，给子产罩上了一层阴影，使后人对他的思想和活动发生误解。所谓“宽猛相济”论，就是在孔子的影响下所作出的评论。

“郑子产有疾，谓子太叔曰：‘我死，子必为政，唯有德者以宽服民，其次莫如猛。夫火烈，民望而畏之，故鲜死焉；水懦弱，民狎而玩之，则多死焉，故宽难。’”（《左传》昭公二十年）

仔细分析这段话，“故宽难”，“莫如猛”，正是子产以法代礼思想的总结。而孔子则认为宽以济猛，猛以济宽，政是以和（见《左传》昭公二十年），把子产说成是以礼治

人，列入儒家行列。后来也有人说，此皆非子产之实。我们说，对宽与猛也应作阶级分析。对奴隶主贵族猛，相对来说对新兴地主阶级就宽；对新兴地主阶级猛，当然对奴隶主贵族就宽。子产实行政治经济改革，侵犯奴隶主贵族的利益，又铸刑书，逐子南（《左传》昭公元年），杀子皙（《左传》昭公三年），撤屠击等大夫的职，正是以法治国的猛政，根本不是以礼治人的宽政。在这个问题上，其实孔子也是很清楚的。《礼记》有一则材料为证：“子产犹众人之母也，能食之，不能教也”（《仲尼燕居》）。这就是说，子产只是重视发展农业生产，让人有饭吃，但是不能用礼去教化和约束众人。孔子的这个评语，恰好说明子产实行的是以法代礼的政策。

总之，子产在郑国实行改革，走富国强兵的道路，在历史上起过一定的进步作用。他的法治思想和无神论思想，对后人也有积极影响。总的说来，子产是一位进步的政治家和思想家，在我国古代史上应有一定地位。但是，他毕竟是刚从奴隶主阶级分化出来的人物。由于历史的和阶级的局限，他的改革不可能彻底，对奴隶主贵族有所让步，对劳动人民也有剥削和镇压的一面。他的唯物主义观点和无神论思想，还是很朴素的，甚至带有一些唯心主义的神秘色彩。对于这样一个颇有影响的人物的思想和实践，人们至今还了解得很不够，有待于进一步深入研究。

（徐必珍）

老 子

老子，就是老聃，春秋时期楚国苦人。苦这个地方在现在鹿邑县境。现在的鹿邑县城关尚有一个老君台，是后人为纪念老子修筑的。老子生卒年月不详，大约在公元前五七二年至四九二年之间。

小官卑吏 大哲学家

老子曾在周朝的守藏室当史官，官职低微，但却接触各国兴衰的重要资料，具有充分的观察、分析历史演变的优越条件，这对于老子思想的形成，是个极其重要的客观因素。

孔子曾向老子求教，请求老子讲解周礼。老子告诉他：“良贾深藏若虚，君子盛德，容貌若愚。”（《史记·老子韩非列传》）这两句话，恰当地表现了老子思想的基本特点。老子眼见周朝日益衰败，因而离职隐居。具体去向没有文字记载，后人“莫知其所终”（《史记·老子韩非列传》）。

记载老子思想的历史上流传下来的只有《老子》一书，共五千字。言辞简炼，思想深邃，对后人影响很大。这本书不可能是老子亲手写的。因为在春秋那个历史时代，知识分